

苏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清运及处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675-240JOC0102253）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苏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清运及处置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苏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苏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清运及处置招标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苏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清运及处置招标公告：

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9-27 09:00到2024-10-09 17:00

获取方式：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22 09:30

递交方式：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22 09:30

开标地点：详见本公告“七、其他”

七、其他

苏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清运及处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受苏能（锡林郭勒）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清运及处置在国内组织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前来参加投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编号：0675-240JOC0102253；

2.2招标范围：合规处置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约80万吨（具体以实际产出为准）。具体明细详见合同有关要求；

2.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至2026年6月30日；

2.4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2.5资审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者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需具有将粉煤灰、渣、石膏等副产品进行处置的场地资源或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约定）。

3.3投标人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公告发布时间：2024年9月27日—2024年 10月9日。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发售时间：同公告时间，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5.2发售地点：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6号徐州软件园C-11号楼1011室；

5.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1000元/套，采用电汇形式交纳，备注栏注明项目编号，售后不退；

5.4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一套：投标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注明被授权人手机号码、办公室电话、传真及电子邮箱）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复印后加盖投标人鲜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jocxz02@jocite.com购买招标文件），【发送邮件的标题为“XXX公司+购买XXX项目招标文件”】否则不予办理。

6.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信息

6.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 10月22日09:00-09:30（北京时间）；

6.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年 10月22日09:30（北京时间）；

6.3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6.4未获取招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叁拾万元整（RMB 300000.00元）

标书费及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账 号：11110154740005866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本次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形式（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缴纳，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指定账户，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人

